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函

地址：310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88號
承辦人：李鎮宏
電話：(03)5966177分機307
傳真：(03)5947291
電子信箱：9861206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殯字第11334000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本鎮火化場檢修，113年7月15日(星期一)火化場需停爐一天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詳如說明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請縣竹縣政府惠予轉知全國聯合會，請本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六都)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本所殯葬所



鎮長 郭 遠 彰